关于开展重庆市九龙坡区营商环境LOGO暨亲清政商关系金句征集活动的通知

为进一步优化全区营商环境，把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落到实处，经研究，决定开展九龙坡区营商环境LOGO暨亲清政商关系金句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主题

（一）征集内容

1.重庆市九龙坡区营商环境“最佳LOGO”。

2.亲清政商关系“最佳金句”。

（二）作品主题

1.营商环境LOGO

营商环境LOGO需紧扣营商环境“九久满意”服务品牌，设计需构思主旨鲜明，突出体现提升企业群众办事创业的便利度、满意度和获得感，围绕企业和群众“九久满意”、优化营商环境“九久为功”“九久满意”主题及内涵，直观反映我区政务环境、市场环境、法治环境、创新环境和要素保障环境等，充分融合营商环境服务品牌内容，展现我区优良的营商环境。

2.亲清政商关系金句

亲清政商关系金句需围绕政企携手，同怀“清廉之心”、共立“清廉之制”、并走“亲清之道”，架起双向沟通“连心桥”，画好亲清政商“同心圆”，为奋力打造新时代新征程九龙坡高质量发展新境界而团结奋斗。

二、组织单位

（一）指导单位：中共重庆市九龙坡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重庆市九龙坡区监察委员会

（二）主办单位：重庆市九龙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协办单位：中共重庆市九龙坡区委宣传部、重庆市九龙坡区融媒体中心、九龙坡区工商业联合会、四川美术学院、重庆工艺美术学校

三、征集对象

面向全社会广泛征集，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均可参加。

四、投稿要求

（一）营商环境LOGO作品的图稿需存储为PNG或JPG格式，图片分辨率应在300dpi以上。亲清政商关系金句需通俗易懂、易于传播、不超过20个字。每个单位或个人最多只能提交一个营商环境LOGO作品及一个亲清政商关系金句作品。

（二）作品须原创，未以任何形式发表，杜绝抄袭、雷同，严禁侵犯他人的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若作品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一经发现将取消资格、退还奖金，所有因此而引发的法律责任、损失，由应征者承担。

（三）营商环境LOGO的应征作品须附《重庆市九龙坡区营商环境LOGO征集表》（详见附件1），亲清政商关系金句的应征作品须附《重庆市九龙坡区亲清政商关系金句征集表》（详见附件2），否则视为无效作品。

（四）本次活动投稿采用线上投稿方式，请于2023年7月21日前将参赛作品发送至邮箱：jlpyingshang@163.com，以“作者姓名（单位）+活动征集”格式命名，并在邮件中注明应征者姓名、身份证号、单位、电话、通讯地址等信息。

五、时间安排

（一）征集报名：即日起—2023 年 7月21日，应征者提交征集表，LOGO作品需同时提交征集表和作品原图。

（二）作品评选：2023年7月24日—2023年8月15日，由主办方组织评委组进行评审打分，确定前10名入围作品，入围作品将在九龙坡发布微信公众号等九龙坡区官方公众号进行线上投票。最后，结合评委评审得分及线上投票得分，确定营商环境“最佳LOGO”作品和亲清政商关系“最优金句”作品，并向社会公示，经公示无异议后，将以新闻发布会的形式对外发布。

六、奖项设置

活动设营商环境“最佳LOGO”奖1名（奖金：10000 元），入围奖9名（奖金：2000元/个）；亲清政商关系“最优金句”奖1名（奖金：2000元）、入围奖9名（奖金：500元/个）。

七、有关要求

（一）应征作品一经投稿，主办方不退回参赛稿件，有权决定其非商业性宣传使用，不另付报酬；入围作品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归主办单位所有，主办单位有权对其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开发、修改、授权、许可或保护等活动。应征者不得自行使用或转让给第三方使用。应征者领取的奖金为委托设计费，主办单位不再另行支付应征者任何报酬和费用。

（二）应征作品截止日期前递交，逾期不能参评。应征作品须为原创作品，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如有侵权行为，作品无效并将取消应征者参赛资格，应征者将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侵权责任。

（三）本次活动将设置投票环节，投票过程中严禁刷票，一经发现，将取消参加资格。

（四）递交作品即视为同意本公告条款, 本次征集无需交纳任何费用。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叶丽

电话：023-86188483、15902348439

附件：1.重庆市九龙坡区营商环境LOGO征集表

2.重庆市九龙坡区亲清政商关系金句征集表

重庆市九龙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6月20日